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GFA ALUMINIUM HOLDINGS LIMITED

興發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末期業績公佈

摘要

1. 由於鋁錠之平均市價下跌18.9%，本集團之營業額下跌12.4%至約人民幣1,871,5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136,400,000元）。
2. 銷量約為94,400噸（二零零八年：95,200噸）。
3. 毛利增加6.9%至約人民幣187,4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75,300,000元）。
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溢利增加139.5%至約人民幣70,2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9,300,000元），每股基本盈利亦增加至人民幣0.168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0.075元）。
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279,8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14,900,000元）。
6.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3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0.021元）。

業績

興發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或「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及相關說明附註載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1,871,480	2,136,368
銷售成本		<u>(1,684,088)</u>	<u>(1,961,110)</u>
毛利		187,392	175,258
其他收益	4	6,644	9,781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4	7,319	(14,525)
分銷成本		(29,945)	(37,301)
行政開支		(58,749)	(61,914)
財務成本	5(a)	<u>(30,965)</u>	<u>(33,282)</u>
除稅前溢利	5	81,696	38,017
所得稅開支	6	<u>(11,488)</u>	<u>(8,704)</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溢利		<u>70,208</u>	<u>29,313</u>
應付予本公司股東權益			
持有人之本年度股息：	7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付之股息			
－末期股息		13,794	8,778
－特別股息		<u>—</u>	<u>12,122</u>
		<u>13,794</u>	<u>20,9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8	<u>0.168</u>	<u>0.075</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		<u>70,208</u>	<u>29,313</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以外業務之 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u>90</u>	<u>(592)</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70,298</u></u>	<u><u>28,721</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531,824	351,713
預付租金		295,753	153,661
遞延稅項資產		16,075	390
		<u>843,652</u>	<u>505,764</u>
流動資產			
存貨		244,210	196,332
衍生金融工具		879	—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581,916	466,720
已抵押存款		89,552	36,6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9,836	214,905
		<u>1,196,393</u>	<u>914,603</u>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貸		697,443	559,329
融資租賃責任		22,321	—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326,133	195,544
衍生金融工具		83	1,137
應付即期稅項		19,264	595
		<u>1,065,244</u>	<u>756,605</u>
流動資產淨值		<u>131,149</u>	<u>157,9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74,801</u>	<u>663,762</u>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負債		150,000	—
融資租賃責任		47,679	—
遞延收入		60,908	—
		<u>258,587</u>	<u>—</u>
資產淨值		<u>716,214</u>	<u>663,762</u>
股本及儲備			
實繳股本		3,731	3,731
儲備		712,483	660,031
權益總額		<u>716,214</u>	<u>663,762</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中國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匯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210,000	-	-	-	47,880	-	177,448	435,328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之權益變動：								
產生自重組	(209,822)	-	-	209,822	-	-	-	-
配售及全球發售下發行之股份	959	217,763	-	-	-	-	-	218,722
股份發行成本	-	(19,009)	-	-	-	-	-	(19,009)
資本化發行	2,594	(2,594)	-	-	-	-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92)	29,313	28,721
保留盈利轉讓	-	-	-	-	5,967	-	(5,967)	-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3,731</u>	<u>196,160</u>	<u>-</u>	<u>209,822</u>	<u>53,847</u>	<u>(592)</u>	<u>200,794</u>	<u>663,762</u>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3,731	196,160	-	209,822	53,847	(592)	200,794	663,762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之權益變動：								
有關上年度已獲批准之股息	-	-	-	-	-	-	(20,900)	(20,900)
股東注資	-	-	3,054	-	-	-	-	3,05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90	70,208	70,298
保留盈利轉讓	-	-	-	-	9,930	-	(9,930)	-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3,731</u>	<u>196,160</u>	<u>3,054</u>	<u>209,822</u>	<u>63,777</u>	<u>(502)</u>	<u>240,172</u>	<u>716,214</u>

附註：

1 呈報及編製基準

(a) 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

興發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鋁型材業務（「鋁型材業務」）。

根據本公司與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完成以整頓本集團架構，使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公開上市之重組（「重組」），鋁型材業務之營運，連同廣東興發集團有限公司（「興發集團」）、廣東興發創新股份有限公司（「興發創新」）及佛山興發鋁型材有限公司（「佛山興發」）（以下統稱「前身公司」）之有關資產及負債，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八日轉讓予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而自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起，本公司則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於聯交所上市。重組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七日刊發之售股章程。

(b) 呈列基準

由於所有涉及重組之公司均受一組最終權益股東共同控制，故本集團於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被視為因重組產生受共同控制之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應用合併會計法就重組入賬，據此，財務報告乃按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猶如現有集團架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而非自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起）一直存在而編製。

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包括本公司及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倘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之日期成立／註冊成立，則為自成立／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業績，猶如現有集團架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一直存在。

集團內部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入賬時對銷。董事認為，按此基準編製之綜合財務報表公平地呈列本集團之整體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

2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新詮釋，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目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及可供提早採納。其中下列變動乃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有關：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 對二零零八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投資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改進金融工具之披露之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借貸成本
- 對二零零九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對二零零八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頒佈之對一系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不屬重要且非迫切性之修訂，作一批統括修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已採納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並無包含特別適用於綜合財務報表之任何額外披露規定。其餘發展之影響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須根據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考慮及管理本集團之方式披露分部資料，就各可報告分部之呈報金額作為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數據，以供評估分部表現及就營運事宜下決定。此規定有別於過往年度之分部資料呈報方式，過往之處理方式為按地域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細分為多個分部。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導致分部資料之呈列方式更緊貼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人員所獲提供之內部呈報，並已導致確認及呈列新可報告分部(見附註3)。由於此乃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呈列分部資料之首次期間，故綜合財務報表加入額外解釋闡明有關資料之編製基準。相應金額亦按與經修訂分部資料一致之基準提供。
- 本集團已提早採納「對二零零九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修訂，當中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作出修訂，即僅須在定期向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各可報告分部總資產之計量時，方會呈列有關資料。分部資產並無定期呈報予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因此，可報告分部資產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

- 由於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年內因與權益股東進行交易而致權益出現變動之詳情與所有其他收支項目分開處理，並列入經修訂之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有其他收支項目均在綜合收益表(倘有關項目被確認為年內部分損益)或另一新訂主要報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呈列。綜合財務報表已就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採納新格式，而相應金額亦已重列，以符合新呈列方式。此項在呈列方式上之轉變對任何期間所呈報之損益、收支總額或資產淨值均無任何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刪除收購前溢利產生之股息應確認為於接受投資公司之投資賬面值之扣減(而非收益)之規定。因此，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自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應收取之所有股息(不論來自收購前或收購後溢利)，將於本公司損益表確認，而於接受投資公司之投資賬面值將不會被減少，惟賬面值因接受投資公司宣派股息而被評定為減值則除外。在該等情況下，除於損益表確認股息收入外，本公司將確認減值虧損。根據本修訂之過渡條文，此新政策將無追溯效力，適用於在目前或未來期間之任何應收股息，先前期間之應收股息不會重列。
- 就與資本化之開始日期為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合資格資產有關之借貸成本而言，本集團會將收購事項、建造或產生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撥充資本，作為有關資產之部分成本。以往，本集團會立即將所有借貸成本確認為開支。此項會計政策變動是由於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貸成本(二零零七年)*所致。根據該準則之過渡條文，比較數字並無進行重列。會計政策之變動並無對每股盈利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已就物業、機器及在建設備之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

3 經營分部

本集團按生產線管理其業務。對於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按與向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人員內部報告以進行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之資料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識別下列兩個可報告分部。除建築鋁型材之可報告分部外，概無經營分部用以組成下列可報告分部。

- 工業鋁型材：該分部製造及銷售工業鋁型材，主要用作工業用途。
- 建築鋁型材：該分部製造及銷售建築鋁型材，包括陽極氧化鋁型材、電泳塗裝鋁型材、粉末噴塗鋁型材及PVDF噴塗鋁型材。建築鋁型材廣泛用於建築裝修。

所有其他分部包括提供加工服務及製造及銷售鋁板、模具及零部件。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之分部資料已按與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人員以進行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資源分配所用資料之一致之方式編製。據此，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人員監察各個可報告分部應佔業績。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之銷售及該等分部所產生之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之其他開支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然而，某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之協助（包括共用資產及專業技術）並不計算在內。

用於可報告分部溢利之表示方式為毛利。本集團高級執行管理人員獲提供有關分部收益及溢利之分部資料。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向本集團高級執行管理人員報告。

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資源分配及分部業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執行管理人員提供之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工業鋁型材		建築鋁型材		所有其他分部		合計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之 收益	<u>366,115</u>	<u>654,593</u>	<u>1,353,779</u>	<u>1,370,729</u>	<u>151,586</u>	<u>111,046</u>	<u>1,871,480</u>	<u>2,136,368</u>
可報告分部溢利 毛利	<u>62,202</u>	<u>87,842</u>	<u>98,533</u>	<u>78,163</u>	<u>26,657</u>	<u>9,253</u>	<u>187,392</u>	<u>175,258</u>

(b) 可報告分部溢利之對賬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之可報告分部溢利	<u>187,392</u>	175,258
其他收益	<u>6,644</u>	9,781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u>7,319</u>	(14,525)
分銷成本	<u>(29,945)</u>	(37,301)
行政開支	<u>(58,749)</u>	(61,914)
財務成本	<u>(30,965)</u>	(33,282)
除稅前綜合溢利	<u>81,696</u>	<u>38,017</u>

(c)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超過90%營業額乃於中國市場產生，故並無呈列按地區市場分類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以及本集團分部資產賬面值及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分析。

4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4,430	6,622
政府補貼	2,194	2,927
租金收入	20	232
	<u>6,644</u>	<u>9,781</u>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鋁期貨合約	7,701	(19,342)
－外匯遠期合約	497	(580)
出售持作待售資產收益	–	11,63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240)	–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51	(6,788)
其他	(790)	548
	<u>7,319</u>	<u>(14,525)</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並(計入)下列各項：

(a) 財務成本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32,197	33,282
減：在建工程內資本化之利息開支	(1,232)	–
財務成本淨額	<u>30,965</u>	<u>33,282</u>

(b) 其他項目：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	39,398	26,929
攤銷	3,124	1,338
研發成本	2,239	2,403
存貨撥備增加	-	1,900
交易應收款項撥備增加	841	-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167	998
— 其他服務	422	1,050
存貨成本	1,684,088	1,961,110
經營租金：		
— 廠房及機器	1,272	3,607
— 物業	9,998	11,046
	<u> </u>	<u> </u>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所得稅撥備	27,173	8,862
中國土地增值稅撥備	-	232
	<u> </u>	<u> </u>
	27,173	9,094
遞延稅項		
臨時差額產生及撥回	(15,685)	(390)
	<u> </u>	<u> </u>
	11,488	8,704
	<u> </u>	<u> </u>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分別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任何所得稅。

(b) 於年內，由於本集團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收入，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c)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例，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按以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廣東興發鋁業有限公司（「廣東興發」）為全外資企業，享有稅項寬免，由首個獲利年度起計首兩個財政年度之溢利獲豁免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各年之溢利按地方機關制定之當時稅率50%繳稅。廣東興發於二零零九年之現行稅率為25%（二零零八年：25%），惟廣東興發可繼續享有現有稅務優惠，直至上述稅務優惠期完結為止。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廣東興發之適用所得稅稅率為12.5%（二零零八年：12.5%）。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分別為該公司之第三個及第四個獲利年度。
- 佛山興高鋁業有限公司（「興高鋁業」）、興發鋁業（成都）有限公司（「興發成都」）及廣東興發鋁業（江西）有限公司（「興發江西」）乃根據中國法律建立之有限公司，並為廣東興發之全資附屬公司，其須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如適用）按25%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d) 根據中國新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或者雖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之所得與其在中國境內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之非居民企業，將須就多種被動收入（如源於中國境內之股息）按10%稅率（除非按稅收協定減免）繳納預提稅。由於廣東興發由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持有，故計算此預提稅適用之稅率為5%。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局發佈之財稅[2008]第1號通知，外商投資企業在二零零八年或之後向外國投資者分派二零零八年前之保留溢利，均可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該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未分派溢利為數人民幣155,153,000元於將來作出分派時，將毋須繳納5%之預提稅。

對於廣東興發就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產生之溢利而分派之股息，本集團有責任繳納預提稅。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東興發就未分派溢利之臨時差額為人民幣146,481,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59,445,000元）。由於本公司控制廣東興發之股息政策，並已決定於可見將來廣東興發將不會分派溢利，故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7,324,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972,000元）並無就分派該等保留溢利之應繳稅項而獲確認。

7 股息

(i) 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財政年度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3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0.021元），惟須經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按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純利計算，派息比率約為20%。

(ii) 於年內核准及已派付之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上一個財政年度股息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內核准及已派付之上一個財政年度末期及 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0.05元(二零零八年:零)	<u>20,900</u>	<u>-</u>

8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70,208,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9,313,000元)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418,000,000股(二零零八年:391,789,000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根據重組(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完成)而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時,假設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經已發行在外。

	二零零九年 千股	二零零八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418,000	-
於重組時發行股份	-	311,41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配售及公開發售下 已發行股份之影響	<u>-</u>	<u>80,379</u>
股份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加權平均數	<u>418,000</u>	<u>391,789</u>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之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應收款項	322,010	281,422
應收票據	138,843	138,544
其他應收款項	<u>121,063</u>	<u>46,754</u>
	<u>581,916</u>	<u>466,720</u>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交易應收款項(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及應收票據,其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根據每位客戶之信貸記錄,本集團授予客戶之信貸期介乎60日至90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460,365	419,966
逾期三至六個月	115	–
逾期六個月以上	373	–
	<u>460,853</u>	<u>419,966</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包括附有追索權之銀行貼現票據人民幣88,54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6,346,000元）。

10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應付款項	123,656	93,318
應付票據	66,000	28,80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	133,265	71,424
遞延收入 (i)	3,212	1,995
	<u>326,133</u>	<u>195,544</u>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交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由不同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60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應要求償還	40,188	37,485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113,468	76,520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36,000	8,120
	<u>189,656</u>	<u>122,125</u>

(i) 遞延收入包括研究項目之遞延政府補貼及資助之現有部分。該等補貼將於有關資產可使用年內或條件達成時確認為其他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業回顧

本集團是中國之領先鋁型材製造商之一，產品主要用作建築及工業材料。目前，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機車導電鋁型材供應商。於過去二十年，本集團憑藉先進研發能力及對質量之重視，於中國及海外建立廣泛及穩定之銷售網絡。於二零零三年，本集團獲中國有色金屬加工工業協會（「有色加工協會」）評為「中國鋁型材企業十強第一名」，並於二零零八年二月獲有色加工協會再次確定有關地位。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就多個地標性項目中標，其中包括為廣州－佛山鐵路地鐵機車、深圳國際商業中心、香港特區政府總部、深圳京基金融中心廣場及微軟亞太研發集團總部等項目提供導電鋁型材。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及銷量分別為人民幣1,871,500,000元及94,400噸（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136,400,000元及95,200噸）。營業額減少的主因為年內鋁錠之平均市價下跌。

本集團參照鋁錠之市價向客戶收取加工費，鋁錠之平均市價於二零零九年下跌約18.9%至每噸人民幣11,966元（不包括增值稅）（二零零八年：每噸人民幣14,750元）。然而，本集團二零零九年之加工費維持穩定。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之銷量維持穩定。儘管金融風暴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帶來負面影響，使二零零九年上半年銷量下跌12%，本集團之銷售訂單數量迅速回升，最終達致二零零九年之年度銷售目標，約為94,000噸（二零零八年：95,200噸）。其中，廣東三水廠區增加其表面處理生產能力後，建築鋁型材之銷量上升16.6%至72,850噸（二零零八年：62,483噸），抵銷工業鋁型材銷量下跌34.2%至21,524噸（二零零八年：32,733噸）之跌幅。

銷售成本

本集團之銷售成本下跌約14.1%至人民幣1,684,1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961,100,000元），主因為年內鋁錠之平均市價下跌。

毛利與毛利率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上升至10.0%（二零零八年：8.2%），而銷售生產比率則為97.0%（二零零八年：99.9%）

下表載列本集團鋁型材之毛利率：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平均毛利率	10.0%	8.2%
－工業鋁型材	17.0%	13.4%
－建築鋁型材	7.3%	5.7%

毛利率上升之主因如下：

1.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就廣州－佛山鐵路地鐵機車之導電鋁型材完成多份銷售訂單，而本集團收取之加工費較其他工業材料為高。
2. 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在廣東三水廠區安裝全亞洲最大之表面電鍍、粉狀噴塗及PVDF噴塗生產線以提高表面處理效能後，規模經濟得以進一步改善。
3. 於二零零九年，設備使用比率進一步提升至80.3%（二零零八年：79.4%）。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錄得其他收入淨額人民幣7,300,000元，而二零零八年則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14,500,000元。此差異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九年鋁期貨合約錄得收益淨額人民幣7,700,000元，而二零零八年鋁期貨合約則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19,300,000元所致。

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銷開支減少約19.7%至人民幣29,9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7,300,000元),而本集團分銷開支佔營業額之百分比下降至1.6%(二零零八年:1.7%)。該減幅與年內營業額之減幅一致。

行政開支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行政開支人民幣58,700,000元,較二零零八年下跌5.1%(二零零八年:人民幣61,900,000元),而本集團行政開支佔營業額之百分比則維持在3.1%(二零零八年:2.9%)。有關減幅主要是由於缺少二零零八年的一次性首次公開發售開支人民幣9,600,000元所致,但已被江西宜春及四川成都新廠房二零零九年之營運前支出增加人民幣2,500,000元部分抵銷。

財務成本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成本減少6.9%至人民幣31,0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3,300,000元),乃由於年內平均利率下跌所致。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溢利及純利率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溢利約為人民幣70,2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9,300,000元),而純利率則上升至3.8%(二零零八年:1.4%)。純利率之增長主要是由於毛利率、鋁期貨合約之收益淨額,以及所節省之營運及財務開支於二零零九年上升所致。

財務狀況分析

流動及速動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及速動比率概要: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附註i)	1.12	1.21
速動比率(附註ii)	0.89	0.95

附註：

- (i) 流動比率以年終之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ii) 速動比率以年終之流動資產總值與存貨之差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保持相對穩定。

負債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率概要：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比率 (附註)	45.0%	39.4%

附註：

負債比率以貸款及借貸以及融資租賃責任總額除以資產總值再乘以100%計算。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增加銀行借貸，為本集團於江西宜春及四川成都新廠房之產能擴充計劃提供資金。

存貨周轉期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存貨周轉期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存貨周轉天數 (附註)	48	41

附註：

存貨周轉期以計提期內之撥備前之年初及年終之存貨結餘平均數除以年內之銷售成本總額再乘以365日計算。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存貨結餘為原材料、在製品及未售出製成品。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底生產更多產品，以應付已落實於二零一零年第一季交付之銷售訂單，有關存貨結餘增加，導致存貨周轉天數稍有增加。

應收賬款記賬期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應收賬款記賬期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應收賬款記賬天數 (附註)	86	70

附註：

應收賬款記賬期以年初及年終之交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之平均數除以年內之營業額再乘以365日計算。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之應收賬款記賬期稍為延長至86天，乃由於與二零零八年第四季比較，更多銷售訂單於二零零九年同期完成所致。

應付賬款記賬期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應付賬款記賬期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應付賬款記賬天數 (附註)	34	26

附註：

應付賬款記賬期以年初及年終之交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之平均數除以年內之銷售成本總額再乘以365日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首季將予交付之已落實訂單有所增加，故其於二零零九年底採購較多原材料。於二零零九年底，交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相對較多，導致應付賬款記賬天數輕微增加。

現金流量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現金流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業務所得／(所耗)現金淨額	150.1	(30.9)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320.5)	(247.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35.3	347.3

本集團一般透過股東權益、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銀行借貸及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作為營運資金。董事相信，長遠而言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將來自營運及(如有需要)額外股本融資或銀行借貸。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乃用作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支付預付租金。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85,000,000元。年內之大額資本開支乃主要作為就廣東三水廠區收購機器及設備，以及支付四川成都及江西宜春新廠房之預付租金。

貸款及借貸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貸款及借貸約為人民幣847,4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559,300,000元)。

銀行信貸及擔保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為人民幣1,267,2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879,40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022,6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594,000,000元)已動用。

人民幣328,0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773,000,000元)之若干銀行信貸已獲若干關連方擔保。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聘用合共2,776名全職僱員，包括管理員工、技術人員、銷售人員及工人。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之僱員薪酬總開支為人民幣69,400,000元，佔本集團營業額之3.7%。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乃按個別僱員之表現而制定，並會每年檢討。除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定為香港僱員參與公積金計劃，或為中國僱員參與國家管理之退休金計劃以及投購醫療保險外，本集團亦會根據個別表現評估向僱員提供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作為獎勵。

展望

隨著本集團廣東三水廠區之持續發展，預計於不久將來本集團之經濟規模及毛利率將進一步提升。同時，在安裝了全亞洲最大之表面電鍍、粉狀噴塗及PVDF噴塗生產線以提高表面處理效能後，加上新建之七套新擠壓生產線，本集團已為配合二零一零年預期日益增長之需求作出準備。

除新建之廣東三水廠區外，本集團將繼續於中國其他地區實施產能擴展計劃。四川省成都市及江西省宜春市兩個新生產基地已開始第一期建設，預計各工廠於二零一一年底將為本集團增加50,000噸鋁型材之年產能。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力求爭取中國之市場機遇。預先擴大產能將根據市場趨勢進行小心及審慎規劃，最終目標為將兩個新基地各自之設計年產能增至100,000噸，並將市場覆蓋範圍擴展至中國西南及東南地區。連同本集團廣東三水廠區之產能擴展，鋁型材之總產能計劃於二零一四年達至300,000噸。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3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0.021元),惟須經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按二零零九年純利計算,派息比率約為20%。人民幣兌換為港元須按股東週年大會前一個曆週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人民幣兌換為港元之中位價格之平均價格兌換。待股東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或左右派發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內,本公司將不會登記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及出席行將開召之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內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前生效)作為其本身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舊守則」)。自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本公司已就證券交易而採納一套新守則,作為其本身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新守則」),新守則之條款並不比標準守則(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生效)所載之條款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從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已遵守舊守則及於從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已遵守新守則所載之必守標準。

審核委員會審閱

上市規則規定每名上市發行人須成立由最少三名成員（必須為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其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最少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歷，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公司擁有直接向董事會負責之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陳默先生、何君堯先生及林英鴻先生。林先生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財務事宜之專業資格及經驗。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二零零九年年報

本公佈亦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xingfa.com)，而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有關網站。

代表董事會
興發鋁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羅蘇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羅蘇先生（主席）、羅日明先生（行政總裁）、廖玉慶先生、羅用冠先生及王志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默先生、何君堯先生及林英鴻先生。